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交易公告书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2013年12月2日
公告日期:2013年11月27日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交易公告书》(以下简称"本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上市交易公告书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大成景丰债券(LOF)")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本公告中基金财务会计资料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基金上市交易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基金的任何保证。本公告第七节"基金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本基金由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大成景丰分级")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按照《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封闭期于2013年10月15日届满,根据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规则,大成景丰A份额(简称:景丰A,代码:150025)、大成景丰B份额(简称:景丰B,代码:150026)以2013年10月15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础,按照净值1.00元转换为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简称:大成景丰,代码:160915)。景丰A份额和景丰B份额自2013年10月16日起终止上市。基金转换完成后,基金合同中除仅适用于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条款外,继续适用于转换后的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对由大成景丰分级份额折算而来的大成景丰债券(LOF)份额简称为"原大成景丰债券(LOF)")。

基金转换完成后,基金管理人根据《关于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于2013年10月29日至2013年10月31日对大成景丰债券(LOF)开放了有限制期的赎回,并于2013年11月1日至2013年11月14日进行了集中申购。

凡本公告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详细查阅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上的《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后续更新。

二、基金概览

1、基金名称: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大成景丰债券(LOF)
2、基金类别:债券型
3、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4、基金存续期:不定期
5、场内简称:大成景丰
交易代码:160915
6、基金份额总额:774,052,830.50(截至:2013年11月25日)
7、基金份额净值:1.000(截至:2013年11月25日)
8、本次上市交易份额:629,293,440(截至:2013年11月25日)
9、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0、上市交易日期:2013年12月2日
11、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三、基金的转换、集中申购、日常申购赎回与上市交易

(一)大成景丰分级的转换

根据《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关于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以2013年10月15日为份额转换基准日,对大成景丰分级之大成景丰A、大成景丰B份额进行了封闭期届满转换。份额转换结果如下(各份额净值精确到小数点后第8位,第9位四舍五入)如下表:

转换前的份额	转换前单位净值 单位:元/份)	转换前份额数 单位:份)	转换后的基金份额	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 单位:份)
大成景丰A	1.12090000	2,271,466,856	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09,308,555.24
大成景丰B	0.88673236	973,485,796		

注:份额转换基准日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单位净值为1.000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合同约定,对大成景丰A、大成景丰B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并由本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份额变更登记申请。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了《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基金份额转换结果及开通转托管的公告》

(二)上市前基金集中申购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部函【2013】884号)同意,本基金于2013年11月1日至2013年11月14日 进行集中申购。有关集中申购的详细信息请见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的《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本基金最终确认的有效净申购金额为13,375,634.91 元人民币,折合基金份额13,375,634.91份。有效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2,895.60元人民币,折合基金份额2,895.60份,尾差部分直接归入基金财产。截止2013年11月20日本次集中申购有效净申购资金已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本基金托管专户。

按照集中申购份额发售价格1.00元人民币计算,本次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共计13,378,530.51份,已全部计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账户。

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结果的公告》

(三)集中申购份额变更登记及原大成景丰债券(LOF)份额折算

根据《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1月20日将集中申购确认份额变更登记到大成景丰债券(LOF)代码(160915)下;以2013年11月19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投资人持有的原大成景丰债券(LOF)基金份额按照净值1.000元进行了折算;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原大成景丰债券(LOF)基金资产净值为760,674,299.57元,折算基准日原大成景丰债券(LOF)份额总数为761,170,850.24份,折算后基金份额数为760,674,299.99,并由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持有人相应基金份额进行了登记确认。

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份额变更登记及原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后,大成景丰债券(LOF)基金份额总额变更为 774,052,830.50份。

(四)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

本基金管理人自2013年12月2日开始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见相关公告。

(五)本基金上市交易的主要内容

1、基金上市交易的核准机构和核准文号: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3]414号
2、上市交易日期:2013年12月2日
3、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证券营业部均可参与基金交易。
4、本次上市的基金份额简称:大成景丰
5、本次上市的基金份额交易代码:160915
6、本次上市交易份额:629,293,440份(截至2013年11月25日)
7、基金资产净值的披露:每个工作日的次日公布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在基金上市交易时间进行净值揭示。
8、未上市交易份额的流通规定:未上市交易的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转托管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六)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的主要内容

本基金场内申购或上市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持有人证券账户下;场外申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外的基金份额只有在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后,方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由原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基金之分级份额(景丰A,基金代码150025;景丰B,基金代码150026;)转换而来的场内份额变更登记为本基金的场内份额,并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持有人证券账户下;原场外份额变更登记为本基金的场外份额,并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

为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出申请,为场内、外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办理事宜。场内、外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2013年10月22日起可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登记系统之间的转登记,也可通过办理系统内转托管业务实现基金份额在同一登记系统内的转登记。本基金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四、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及前十名持有人

(一)持有人户数

截至2013年11月25日,本基金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为1,395户,平均每户持有的场内基金份额为451,106.41份。

(二)持有人结构

截至2013年11月25日,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如下:场内机构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594,848,942份,占94.53%;场内个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34,444,498份,占5.47%。

(三)截至2013年11月25日,场内基金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全称)	持有基金份额(份)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场内外)
1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5,037,635	10.34%
2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特定客户资产	59,786,217	9.50%
3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行固定收益单一信托	42,072,855	6.69%
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9,227,079	6.23%
5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8,734,639	4.57%
6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27,831,212	4.42%
7	中国太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级-集团自有资金-012G-ZY001深	26,063,316	4.14%
8	武汉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987,916	4.13%
9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3,223,604	3.69%
10	中信证券-华夏-中信证券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222,081	3.53%
合计		360,186,554	57.24%

注:以上信息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持有人信息编制

五、基金主要当事人简介

(一)基金管理人

1、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张树忠
3、总经理:王颖
4、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6、批准设立机关及设立批准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
7、法人营业执照文号:440301102808319
8、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9、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股东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48%,25%,25%,2%。
10、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能: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下设二十个部门,分别是股票投资部、数量投资部、社保基金及机构投资部、固定收益部、委托投资部、研究部、交易管理部、产品开发与金融工程部、信息技术部、客户服务部、市场部、总经理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行政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国际业务部。公司在北京、上海、西安、成都、武汉、福州、沈阳、广州和南京等地设立了九家分公司,分别为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此外,公司还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战略规划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

公司以"责任、回报、专业、进取"为经营理念,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企业精神,致力于开拓基金及证券市场业务,以稳健灵活的投资策略和注重绩优、高成长的投资组合,力求为投资者获得更大投资回报。公司所有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所在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11、人员情况:截止2013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294名,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268名,占员工总数91%。
12、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咨询电话:杜鹏,0755-83183388
13、基金管理人务情况简介:截至2013年9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2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景宏证券投资基金、景福证券投资基金,4只ETF及2只ETF联接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只创新型基金: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13年10月15日封闭到期,封闭期到期后转换为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20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蓄势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尚前先生,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证券从业年限14年。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债券投资室主任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策略部经理。2002年加盟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3年6月至2009年5月曾任大成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8月6日开始担任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0月15日至2013年10月15日任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20日起同时兼任大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0月16日起同时兼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同时担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负责公司固定收益证券投资业务,并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陶皎先生,中国科学院管理学硕士、证券从业年限6年。曾任职于招商银行总行、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穆迪投资客服务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曾担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2月9日至2013年10月15日任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9月20日起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29日起任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24日起任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4日起任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0月16日起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9层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8424199
联系人:李芳菲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被英国《金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养老金管理中心、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40余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1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2013年10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176只,包括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汉盛证券投资基金、裕隆证券投资基金、景福证券投资基金、鸿阳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久嘉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巴黎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欣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汇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产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中小板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长信内需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信用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逆向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消费品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全球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新经济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新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7天理财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央视财经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泰达宏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惠理新经济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双债增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焦点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源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目标收益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四季金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双月红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验资机构

1、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3、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4、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叶尔甸
5、电话:021-23238888

六、基金合同摘要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见附件

七、基金财务状况

本基金转换完成后至上市交易公告书公告前无重要财务事项发生。

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11月25日资产负债表如下:(未经审计,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时间	2013年11月25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86,268,727.12
结算备付金	654,140.93
存出保证金	841,66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9,363,985.89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499,363,985.8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08,673.56
其他资产	8,201,070.30
资产总计	917,338,262.08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6,991,957.50
应付证券清算款	42,103,211.99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0,272.81
应付托管费	105,792.23
应付交易费用	1,820,024.50
其他负债	2,095,204.79
负债合计	143,486,463.82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737,244,287.79
未分配利润	36,607,51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3,851,798.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7,338,262.08

附注:截至2013年11月25日本基金发行在外的基金份额为774,052,830.50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

八、基金投资组合

截至2013年11月25日,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组合如下:

(一)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499,363,985.89	54.44
	其中:债券	499,363,985.89	54.44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6,922,868.05	42.18
6	其他资产	31,051,408.14	3.38
7	合计	917,338,262.08	100.00

(二)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三)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四)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五)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84,317.00	0.64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50,913,200.00	6.5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913,200.00	6.58
4	企业债券	365,856,968.89	47.2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56,000.00	1.29
6	中期票据	-	0.00
7	可转债	67,653,500.00	8.74
8	其他	-	0.00
9	合计	499,363,985.89	64.53

(六)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016	08宝钢债	300,000	29,121,000.00	3.76
2	126011	08石化债	250,000	24,685,000.00	3.19
3	124426	13江阴港城债	200,000	20,000,000.00	2.58
4	130236	13国开36	200,000	19,846,000.00	2.56
5	113001	中行转债	200,000	19,812,000.00	2.56

(七)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2013年11月25日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1,664.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08,673.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98,174.70
5	应收申购款	2,895.60
6	其他应收款	0.00
7	待摊费用	0.00
8	其他	0.00
9	合计	31,051,408.14

4、2013年11月25日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9,812,000.00	2.56
2	113002	工行转债	16,114,500.00	2.08
3	110018	国电转债	10,869,000.00	1.40
4	110015	石化转债	9,734,000.00	1.26
5	113003	重工转债	6,201,000.00	0.80
6	110023	民生转债	4,923,000.00	0.64

5、2013年11月25日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2013年11月25日,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九、重大事件揭示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转换期间至上市交易期间发生了如下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有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1、2013年9月1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
2、2013年9月26日《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停止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3、2013年10月11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封闭期届满与基金份额转换的公告》、《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公告》。
4、2013年10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5、2013年10月15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6、2013年10月17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基金份额转换结果及开通转托管的公告》。
7、2013年10月24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赎回业务公告》。
8、2013年10月29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赎回业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9、2013年10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赎回业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10、2013年11月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11、2013年11月2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结果的公告》、《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集中申购份额变更登记及原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十、基金管理人承诺

本基金管理人就本基金上市交易之后履行管理人职责做出承诺:

(一)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二)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等有关信息披露文件,披露所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三)在知悉可能对基金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或引起较大波动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或者在市场上流传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十一、基金托管人承诺

基金托管人就基金上市交易后履行托管人职责做出承诺:

(一)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二)根据《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进行监督和核查。如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将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纠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以下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或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查阅,但应以基金合同正本为准。

(一)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五)法律意见书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一、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